

# 茂名市茂南区水生态环境治理项目--白沙河（新坡镇合水村段）水生态提升工程项目

## [JG2023-5150]

### 补充公告

茂名市茂南区水生态环境治理项目--白沙河（新坡镇合水村段）水生态提升工程项目[JG2023-5150]已于2023年9月8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、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招标公告，现发布补充公告对原招标文件、合同条款的相关内容作出如下修改：

一、将招标文件修改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条款号	原文	现文
第二章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3.2 最高投标限价	(2) 工程建安费：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94%，投标报价超出该上限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，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企业自身情况填报投标报价。	(2) 工程建安费：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98%，投标报价超出该上限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，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企业自身情况填报投标报价。
第二章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 3.2.2.1 投标报价要求	(2) 工程建安费：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94%，投标报价超出该上限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。	(2) 工程建安费：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98%，投标报价超出该上限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。
第三章 评标办法 1.4 投标报价分细则评分标准前附表	$a_i$ —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下浮率( $i=1, 2, \dots, n$ )，通过初步评审且在 $[>6.00\%]$ 范围内的投标报价下浮率参与评标基准下浮率计算。	$a_i$ —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下浮率( $i=1, 2, \dots, n$ )，通过初步评审且在 $[>2.00\%]$ 范围内的投标报价下浮率参与评标基准下浮率计算。

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六、投标报价书 工程建安费	有效报价下浮率范围 (B>6%)	有效报价下浮率范围 (B>2%)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

二、招标文件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新增：“附件 9：工人工资按时支付承诺书”具体内容详见附件。

三、本补充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如对同一事项的表述与之前所发出的招标公告不符，则以本补充公告为准，原招标公告、招标文件的其他内容与要求不变。



招标人：茂名市茂南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代理机构：广东高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 年 9 月 日